关于杭州白贝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杭州白贝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8月14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258.47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阔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 611 号 1 号楼 202 室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 例	公司控股股东为夕尔(浙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1.99%		
行业分类	零售业(F52)	在其他交易场所 (申请)挂牌或上 市的情况	无
备注	公司近3年内未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存托凭证并上市的申请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3年9月7日
辅导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伦律师")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3年9月至2023年12月	督促辅导对象及接受辅导人员进行系统的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培训,使其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	通过集中授课、出题考 试、接受辅导人员自学 等方式实施	中金公司、 中伦律师、 普华永道辅 导小组人员
2023年9月至2023年12月	核查公司在公司设立、股权设置和 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 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 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 有关规定	通过尽职调查、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中金公司、中伦律师、普华永道辅导小组人员
	督促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 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	通过尽职调查、集中授课、召开中介机构协调	中金公司、 中伦律师、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会等方式实施	普华永道辅 导小组人员
	核查公司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 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 属问题	通过尽职调查、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中金公司、 中伦律师、 普华永道辅 导小组人员
	核查并督促规范公司的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通过尽职调查、集中授课、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中金公司、 中伦律师、 普华永道辅 导小组人员
	督促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 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 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通过尽职调查、集中授课、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中金公司、 中伦律师、 普华永道辅 导小组人员
	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 理体系,规范会计基础工作	通过尽职调查、集中授课、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中金公司、 中伦律师、 普华永道辅 导小组人员
2024年1月至2024年3月	督促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 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 股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通过尽职调查、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为企业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提供合理建议	中金公司、 中伦律师、 普华永道辅 导小组人员
2024年3月至2024年5月	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 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	通过考试、查验底稿等 方式对辅导期间工作 进行综合评估,评估公司是否符合发行上市 条件;做好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文件准备工作	中金公司、 中伦律师、 普华永道辅 导小组人员

(正文结束)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杭州白贝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